

江苏九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九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于2008年1月15日下午3:30在公司三楼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于2008年1月11日以书面方式送出。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朱谦信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以举手表决的方式，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提名第六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提名朱谦信、陶娟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此议案需提交200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特此公告。

江苏九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08年1月15日

附：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

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

朱谦信，男，1944年8月出生，大专学历，高级政工师，经济师，中共党员。曾任如皋市玻璃纤维厂政工科长、办公室主任，如皋市如城镇工业公司秘书、办公室主任，如皋市如城镇工会工作委员会主任，九鼎集团董事、人力资源部部长。现任江苏九鼎集团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九鼎新材监事会主席，如皋市华泰红木制品有限公司监事，如皋市恒昌物业管理有限公司监事，江苏九鼎集团进出口有限公司监事。

朱谦信先生持有本公司控股股东江苏九鼎集团有限公司4.00%的股权，现持有本公司647658股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江苏九鼎集团有限公司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拟聘的其他董事、监事及公司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陶娟，女，1965年1月出生，大学本科，会计师。曾任中国铁路通信信号总公司苏州干部培训中心计划财务科会计主管，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公司财务部会计主管。现任苏州信托投资有限公司计划财务部副经理，九鼎新材监事。

陶娟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拟聘的其他董事、监事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